

宝信租赁六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

2017 年度第三季度资产管理报告

一、重要提示

本报告依据《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公司及基金管理公司子公司资产证券化业务管理规定》、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出具的《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备案确认函》及其他有关规定制作。

本报告中关于宝信租赁六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的数据由宝信国际融资租赁有限公司提供,专项计划账户的资金数据由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提供并确认。

宝信租赁六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于2016年7月1日正式成立。

报告期间:2017 年 7 月 17 日至 2017 年 10 月 15 日。

PR6B 当期权益登记日:2017 年 10 月 18 日,当期兑付日:2017 年 10 月 23 日。

PR6C 当期权益登记日:2017 年 10 月 20 日,当期兑付日:2017 年 10 月 23 日。

二、专项计划基本情况

产品序列	预期期限 (年)	预期 收益率	发行规模 (亿元)	面值 (元)	还本付息方式
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概况					
宝信 6A1	0.81	5.20%	1.20	100	利息：每季度；本金：在 第一至第四个预期还本 日的到期应付本金为人民币 3,000 万元
宝信 6A2	1.06	5.30%	0.56	100	
宝信 6B	1.31	6.80%	0.48	100	
宝信 6C	1.81	7.20%	0.66	100	
次级资产支持证券概况					

宝信 6 次	1.81	无	1.49	100	每季度获得不超过 5%/ 年的期间收益, 在专项计划到期时获得所有剩余收益
信用评级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给予宝信 6A1、宝信 6A2 的评级均为 AAA 级, 给予宝信 6B 的评级为 AA+级, 给予宝信 6C 的评级为 AA 级, 宝信 6 次不做评级; 另, 根据跟踪评级报告, 中诚信证券评估有限公司上调宝信 6B 的评级至 AAA 级, 上调宝信 6C 的评级至 AA+级。				
销售对象	由合格机构投资者认购, 优先级认购金额为 100 万元的整数倍				
托管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分行				
登记机构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				
流动性安排	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可以在上交所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进行转让、交易				

三、基础资产运行情况

(一) 基础资产回收统计

单位: 元, 个

期初应收租赁款余额	293,565,644.50
当期应收租赁款	40,447,009.00
当期应收本金回收款	33,909,500.21
当期应收收入回收款	6,537,508.79
期末应收租赁款余额	253,118,635.50
期初尚未到期的合同数	36
当期终止的合同数	2
期末尚未终止的合同数	34

(二) 期末租赁款逾期情况

	期初租金余额	期末租金余额	占比	合同数	占比
逾期 7-14 日 (含)	0	0	0	0	0
逾期 14 日-20 日 (含)	0	0	0	0	0
逾期 20 日-30 日 (含)	0	0	0	0	0
逾期 30-90 日 (含)	0	0	0	0	0
逾期 90-180 日个月 (含)	0	0	0	0	0
逾期 180 日以上	0	0	0	0	0

(三) 合同变更明细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合同变更日	变更内容	变更原因	其他说明
------	------	-------	------	------	------

无					

四、参与方的履约情况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公司客户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证券公司及基金管理公司子公司资产证券化业务管理规定》等有关法律法规，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标准条款》、《计划说明书》等文件的约定进行，不存在任何损害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托管人在专项计划托管活动中恪尽职守，履行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义务，妥善保管专项计划账户内资金，确保专项计划账户内资金的独立和安全，依法保护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的财产权益。在各重要方面的运作严格按照《标准条款》、《计划说明书》及《托管协议》的约定，管理专项计划账户，不存在任何损害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本报告期内，原始权益人按照《标准条款》、《计划说明书》及《服务协议》的约定，全权负责与基础资产管理服务、租金回收有关的事项，进行承租人的关系维护、回收租金的资金管理、租赁项目的跟踪评估、租金回收情况的查询和报告等相关工作，不存在任何损害资产支持证券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五、专项计划账户资金收支情况

本报告期内专项计划账户共收到资金 40,451,998.71 元，其中账户结息 4,989.71 元，收到基础资产回收款为 40,447,009.00 元，其中对应的本金回收款为 33,909,500.21 元，收入回收款为 6,537,508.79 元。

本报告期内，专项计划账户共支出资金 41,128,454.25 元。其中，2017 年 7 月 19 日，专项计划支付宝信 6A2 兑付兑息款及中登划付手续费 7,371,088.54 元，宝信 6B 兑付兑息款及中登划付手续费 29,735,086.68 元，宝信 6C 兑付兑息款及中登划付手续费 1,184,759.24 元；2017 年 7 月 24 日，专项计划支付宝信 6 次收益 1,858,030.00 元；支付资产服务机构服务费 834,489.79 元；支付托管费 145,000 元。

本报告期末专项计划账户资金余额为 40,550,291.83 元。

六、各档次资产支持证券的本息兑付情况

本专项计划第六期收益分配，将于 2017 年 10 月 16 日公告、2017 年 10 月 23 日完成兑付。宝信 6B、宝信 6C 和宝信 6 次本期将分别分配收益 326,880.00 元、1,197,900.00 元和 1,877,400.00 元，此外宝信 6B 和宝信 6C 将分别分配本金 19,080,000.00 元和 17,226,000.00 元。详细情况请参考《北京方正富邦创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关于宝信租赁六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第 6 期收益分配的公告》。

七、管理人以自有资金或其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其他客户资产、证券投资基金等认购资产支持证券的情况

管理人未以其管理的资产管理计划、其他客户资产、证券投资基金等在一级市场认购宝信租赁六期资产支持证券。

八、其他事项

本报告期内原始权益人持续经营，未发生违反合同约定、损害基础资产及其收益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专项计划的管理人、托管人、评级机构未发生变更。

本报告期内专项计划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的信用评级未发生变化。

九、备查文件

（一） 备查文件目录

- 1、《宝信租赁六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标准条款》
- 2、《宝信租赁六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支持证券认购协议和风险揭示书》
- 3、《宝信租赁六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资产买卖协议》
- 4、《宝信租赁六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监管协议》
- 5、《宝信租赁六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托管协议》
- 6、《宝信租赁六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差额支付承诺函》
- 7、《宝信租赁六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服务协议》

8、《关于北京方正富邦创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申请设立宝信租赁六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之法律意见书》

9、《宝信租赁六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优先级资产支持证券信用评级报告》

10、《宝信租赁六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项目现金流预测分析咨询报告书》

11、《宝信租赁六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会计处理意见书》

12、《宝信租赁六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尽职调查报告》

13、《宝信租赁六期资产支持专项计划说明书》

13、管理人的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14、原始权益人的营业执照和公司章程

15、托管人的业务资格批件和营业执照

（二）查阅方式

北京方正富邦创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12 号核建大厦 8 层

联系人：李智欣

联系电话：010-57303858

传真：010-57303718

网址：<http://www.founderfcam.com/>

北京方正富邦创融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10 月 16 日

